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7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12月20日下午16:00分在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21号六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健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召开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需进一步对杭州宇佑新消费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投资价值进行综合评估，出于谨慎考虑，董事会决定上述事项暂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取消拟定于2021年12月31日下午2:30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的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取消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与本决议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2日